

周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

周自然资字〔2025〕11号

签发人：王中红

办理结果：A

周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市五届人大第四次会议第0121号建议的 答 复

李凤翮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集中优势资源加大对龙头企业支持力度的建议》收悉，该建议非常具有针对性，对于推动我市龙头企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我们将认真研究吸纳，现结合我局职责，答复如下：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集中优势资源加大对龙头企业支持力度”重大工作部署，周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坚持目标和问题导向，努力克服项目落地时间紧迫、建设用地规模受

限、调整地块统筹难等不利因素，采取有限指标保重点，一般项目靠挖潜这一举措，优先保证龙头企业项目用地，局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挂帅，抽调精干力量成立工作专班，建立重点项目报批“绿色通道”，坚持“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容缺办理”，专人负责、跟踪督办，倒排工作流程和时间完成节点，实行隔天召开问题研判会等工作举措，用地保障做到了“快报、快批”周口港小集作业区一期项目、疏港铁路专用线项目用地报批，仅用 15 天时间拿到自然资源部核发的周口港小集作业区一期项目先行用地批文。创造了重大项目用地保障的“周口速度”。

（一）强化机制，跟踪服务。周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立高效保障工作机制。一是采取清单化管理、节点化运作，倒排工期，压茬推进，高效精准报批用地；实行日调度机制，严控时序进展，采取发送提醒函、督办函等方式，督促保障进度。二是畅通“绿色通道”，各级自然资源部门将重点项目用地纳入用地报批“绿色通道”，特事特办，即时受理，优先办理，及时组卷，专人负责，跟踪督办、限时办结，“全链条”跟踪服务，做到快报、快批、快征、快供。三是用足用活政策，加强政策指导，各级自然资源部门提前介入，指导项目业主单位做好用地报批前期工作。认真学习领会国家和省一系列规划用地政策措施，学深学透、用足用活，超常规保障用地用地。

（二）先行先试，抢抓机遇。根据自然资源部出台印发《关

于进一步改进优化能源、交通、水利等重大建设项目用地组卷报批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36号)要求“需报国务院批准用地的国家重大项目、列入《国家公路网规划》工程的改扩建项目以及省级能源、交通、水利建设项目中，控制工期的单体工程和因工期紧或受季节影响急需动工建设的其他工程可申请办理先行用地”。为保证周口港中心港区中心作业区工程(一期)顺利落地，我局在省自然资源厅大力支持的情况下抢抓先行政策机遇，充分利用政策红利，率先向自然资源部申请项目先行用地445.75亩，周口港中心港区中心作业区工程(一期)建设项目3月4日拿到可研批复、3月6日获得初步设计批复，我市第一时间上报审查，仅用时半月于3月28日就拿到了经自然资源部审核通过的先行用地批文。

(三)强化沟通，争取支持。我局坚持“土地要素跟着项目走”的理念，实行全流程链条式跟踪服务，倒排工期，挂牌作战，在省自然资源厅鼎力支持下对周口港中心港区中心作业区工程(一期)所需的1581.834亩单独选址用地，实行指标倾斜，并对土地报批多次实地指导，加强同自然资源部和国务院沟通汇报，使该项目土地在短期内顺利得到批复全力保障了周口港中心港区中心作业区工程(一期)建设项目的开工，保障了龙头企业用地需求，充分发挥重大项目建设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助推器”“强引擎”作用。

感谢您对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关心、关注和支持，也请您以后多提宝贵意见建议，共同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2025年6月19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0394-6072919

联系人：卢真珍

邮政编码：466000